

# 芜湖县教育局

---

芜教办〔2020〕48号

## 关于开展中小学生学习心理健康教育专题培训的通知

各中小学：

为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教育工作座谈会精神，全面落实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常态化的要求，进一步推动全县教育系统中小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开展，使班主任及教师能够熟知并运用心理健康教育的理论和方法，切实提高学生的心理素质，培养学生的健全人格，将心理健康教育贯穿于学校教育全过程，与家庭教育充分融合，营造学校和家庭心理健康教育一体化的格局。经研究，定于2020年8月和9月以“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为主题，分别对全县中、小学（含高中）班主任及中学和小学学段的部分家长（含教师）进行集中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实施

浙江大学教育学院为本次专题培训班提供授课专家，县教师发展服务中心承办。班主任培训班分两期，家长（教师）培训班分两个半天，两批完成。

---

## 二、参训对象

1. 班主任培训班参训对象为：2020-2021 学年度拟聘为班主任的所有教师（小学一、二年级的班主任可以不参加此项培训）。校长、分管德育的校长、德育主任（政教主任）、大队辅导员应参加其中一期的培训。

2. 家长（教师）培训班参训对象为：部分学生家长和除班主任外的部分教师。教师和家长总和不高于培训计划控制数（见附件2）。

为减轻教师培训负担，凡参加本期培训的，免于参加年度继续教育集中培训。

## 三、培训时间和地点

### 第一期班主任培训班课程

时间	参加人员	专题名称	地点
8月24日下午 14:00-16:30	中小学 班主任	心理健康教育个案咨询原理与方法	沚津学校 报告厅
8月24日下午 16:40-17:40		中小學生常见的心理健康问题	
8月25日上午 9:00-11:30		大德育背景下的班级心理健康教育	

第二期班主任培训班、家长（教师）培训班时间另行安排。  
上表中两场培训的签到时间分别是 13:00 和 8:00。

#### 四、相关要求

1. 各校于8月20日下班前根据“附件1”的要求，填报参训教师信息表。班主任和教师用两份表分别填写并报送至县教发中心。

2. 因学校工作任务不能参训的高中班主任，不要填写参训教师信息表。

3. 教师培训出勤情况，记入教师培训档案，纳入学校教师培训考核。

4. 做好疫情防控。参训人员需自备口罩、自觉接受体温检测，事先下载好安康码和签到时使用的班级二维码（8月23号通过“芜湖县教育系统微信群”发布）。

- 附件：1. 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专题培训班报名表  
2. 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家长（教师）专题培训班计划数分配表



附件 1:

### 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专题培训班报名表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学校	姓名	所在班级	身份	手机号码
			班主任填写	教师/家长	必须是现在正在使用的
			教师身份可不填		

注：班主任、教师分别填写，请用 excel 表报送。



附件 2:

**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家长（教师）专题培训班计划数分配表**

序号	学校	计划数		序号	学校	计划数
		中学	小学			
1	县一中	80		16	陶辛中学	40
2	京师实验学校	30		17	红杨中学	35
3	县二中	90	85	18	横岗中学	35
4	实验学校	90	90	19	湾沚一小	20
5	安师大附属新芜学校	30	35	20	三元小学	30
6	南湖学校	90	90	21	赵桥小学	30
7	沚津学校	50	35	22	六郎小学	35
8	东湖学校		20	23	政和小学	15
9	保沙学校	20	25	24	咸保小学	25
10	易太学校	40	30	25	周皋小学	25
11	西河学校	20	15	26	陶辛小学	35
12	花桥学校	30	25	27	十连小学	15
13	和平学校	25	25	28	红杨小学	35
16	周皋中学	35		29	横岗小学	50
15	六郎中学	60				

注：1. 请各校安排参训人员总数不要突破计划数，每批培训不超过 700 人。

2. 家长参训人数各校根据本校实际情况确定。